融安县

应急管理局文件

融应急管〔2023〕9号

融安县应急管理局关于

成立融安睿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“8·7”物体打击伤害事故调查组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3年8月7日，融安睿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生1起物体打击伤害事故，致1人受伤。根据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493号）第十九条、第二十二条以及《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事故处理权限的通知》（柳政发〔2013〕57号）和《融安县人民政府关于明确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权限的通知》（融政发〔2021〕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为为准确调查事故产生的经过及原因，依法追究相关单位、个人责任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融安睿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“8·7”物体打击伤害事故调查组。调查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石志远 县应急管理监察大队大队长

副组长：覃孝卫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
成 员：黄福安 县应急管理局一级主任科员

覃兆文 县应急管理局二级主任科员

谢值焕 县应急管理局矿山工贸股股长

董桂利 县应急管理局工作人员

黎一明 县应急管理局工作人员

此项工作结束后，该事故调查组自行撤销。

2023年8月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融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7日印发